

# 河与桥

○ 孙利

我十岁左右,便被父亲带到河东读书。记忆中,我在老家最常干的活,就是给田里忙碌的父母送水。到了夏天,有时一晌要送三趟。我不怕累,也不怕热,最怕的是送水途中遇到浇地的水沟。那水沟拦腰截断土路,想绕道得走很远。我站在沟边,看大人们一抬腿就迈了过去,轻松得很,便也跟着学样,咬咬牙,蹑蹑脚。可我人矮腿短,十有八九会掉进去,弄得浑身是泥,活像一只泥猴。这般狼狈,常惹来附近大人的笑声。别看我那时年纪小,脸皮却薄,自尊心也强,经此一笑,便觉得受了天大的委屈。这样的经历多了,心里难免留下阴影,后来常常做蹚水过河的梦,尤其参加工作以后,越发频繁。

梦中的情景,跟小时候差不多,每次都是困难重重,费尽周折。不过多数梦境支离破碎,混乱得很。昨晚我又做了一个类似的梦,奇怪的是,这次不仅情节清晰,而且十分连贯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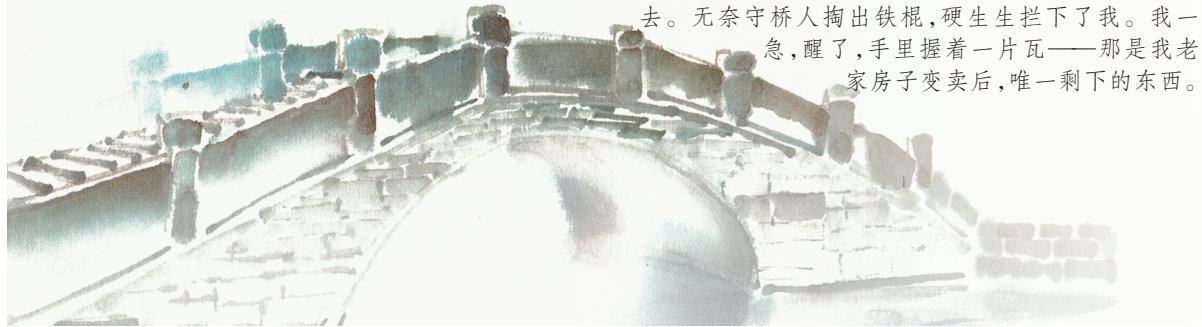
梦里,我下班途中经过一个弯道。这条路我走了二十多年,熟悉得很,从未出过意外。可今天不同,路过此地时,我竟意外地滑倒了。摩托车被甩出老远,恰巧一辆大货车开过来,司机来不及刹车,把车碾了个粉碎。这辆车是我花了半辈子积蓄,为了回老家特意买的新车。我心疼地捡起地上的碎片,走到车跟前,要司机立刻赔偿。司机态度很强硬,

说责任在我,没让我赔惊吓费就不错了。我恼火得很,这车对我太重要了,说破天也不能放过他。司机无奈,从车窗甩给我一张纸条:“今天我急着送货,改天你按这个地址找我,见面再商量。”说完一踩油门,扬长而去。我愣在原地,决定第二天就去解决。

第二天,我穿戴整齐,带上一些摩托车残骸作证,按图索骥来到一条河边。河很宽,想蹚过去根本不可能。我举目四望,见五百米外有座桥,便加快脚步赶过去。走近一看,是一座近百年的老桥,桥边立着石碑,刻着“先锋桥”三个大字。碑的背面,字迹已被岁月打磨得模糊不清,我依稀辨认出大意:此桥是我国第一座钢筋混凝土系杆吊式拱桥,是新中国初期中苏技术合作重点项目,如今因年久失修,仅允许太阳落山后行人徒步通过。

我抬头看看天,在附近找个石墩,无奈地坐下等候。望着清澈的河水,在夕阳下闪着碎金般的光,我忽然想起小时候——这不就是我无数次蹚过的那条小河吗?眼前的桥也很熟悉,正是当年父亲骑着自行车驮我经过的老桥。记得我坐在车前大梁上,屁股被硌得生疼,脚底麻出了包,即便如此,我也不愿让父亲停下来。因为过了河,就能看见母亲的身影——一个弯弯的、像弓一样充满力量的身影。

此刻我焦急万分,扔掉手中残片,想立刻穿过桥去。无奈守桥人掏出铁棍,硬生生拦下了我。我一急,醒了,手里握着一片瓦——那是我老家房子变卖后,唯一剩下的东西。



# 十二年的坚守

○ 张杰

十二年,是一轮完整的光阴,是一段从青涩到笃定的成长,更是一场属于乡村与童心的默默奔赴。它不属于喧嚣,不属于繁华,只属于一片乡土、一群孩子、一份不曾动摇的初心。

我是东阿县乡镇中心幼儿园的一名普通教师。十二年前,我带着一腔热忱踏上这片土地,把青春的根深深扎进乡村幼教的土壤里。那时的我青涩懵懂,以为教育就是知识的传递。后来才慢慢懂得,乡村幼教最珍贵的,从来不是华丽的课堂,而是看见每一个孩子,温暖每一颗心灵。

乡村的孩子,带着泥土的气息,有着最纯粹的眼眸,也藏着最柔软的心事。他们缺少的往往不是玩具与设施,而是陪伴、拥抱与被重视。于是我学会了蹲下身子,与孩子平视;学会了耐心倾听,接纳他们的小情绪;学会了在清晨用一个微笑迎接,在黄昏用一句叮嘱送别。穿衣、盥洗、吃饭、入睡、游戏——那些琐碎到不起眼的日常,拼凑成我十二年不变的日常,也成为孩子们童年里最温暖的底色。

没有精致教具,我便向自然索取诗意。一枚落叶、一颗石子、一束秸秆、一穗玉米,都能变成课堂上最生动的礼物。没有宽阔场馆,我便以天地为课堂,带孩子看四季流转,识草木虫鱼,悟生活本真。我始终相信,最本真的教育,藏在乡土里,活在烟火中。让孩子在自然中生长,在陪伴中丰盈,便是乡村幼教最动人的模样。

十二年,平凡、琐碎、重复,却从不苍白。我在一线带班中成长,在家园共育中坚守,在园本教研中精进。无数次家访,无数次沟通,无数次弯腰与拥抱,换来的是孩子们从胆怯到自信,从孤僻到合群,从懵懂到明亮。那一张张笑脸,一声声“老师”,便是十二年间我最珍贵的勋章。

十二年,属于乡土,属于童心,属于我,也属于每一个默默守护乡村童年的幼教人。

连载 150

# 布衣诗人谢榛

○ 武俊岭

饭后散步消食,不知不觉走到你这里来了。我正无心看书,你就来了。想家了吧?

有点。难免!出来快四年了。不行就先回安阳看看家人,过一段时间再回京城。

看看情形吧。卢楠之事,还没有动静,让我担心。

陆光祖去浚县任职,快一年了吧?是啊。

宗臣见谢榛情绪低沉,便说,茂秦,我们谈谈诗吧?

一听谈诗,谢榛马上把烦恼忘掉,左眼也立即明亮如炬。

宗臣说,以前你曾说过作近体之法,如孙登请客。我一直没有理解,还请你详细说一说。

谢榛听了,凝神一想,说,凡作诗应该先得警句,以为发兴之端、全章之主。格由主定,意从客生。若主宾同调,才能称为完篇。譬如苏门山深松草堂,里面有樽有琴;纶巾野服,兀然而坐者,孙登也。有这样的主人,庸俗之辈就迈不上他的台阶了。唯有竹林七贤相继而来,才有相应的高雅。孙登把他们延之上座,这样就凑足八数了。

宗臣听了,一下子豁然开朗。他接着发问,若作古体,亦用此法,可不可以?

谢榛说,古体、近体,作法各有不同。无意有意之间,妙处就能生出。妙则天然,工则浑然。二体之法,至矣尽矣。

宗臣绝顶聪明,很快就领悟了谢榛所说。二人又说了一会儿闲话,宗臣便告辞了。

谢榛以诗为乐,时常有美酒可喝。并且,偶尔还有人资助银两,日子过得还是比较滋润的。他把节

余下来的银子寄往安阳家里。五子元烛,隔几个月便给他寄来书信问安,同时把家里的情况告诉他。老四有前来说媒的,但因为父亲不在家,一时没有允允。

这天即将天黑之时,王世贞喜冲冲地跑来,对谢榛说,大好事,大好事,卢楠出狱了。

啊!谢榛一下子站起来,抱住王世贞,在地上转了两圈。放下王世贞,谢榛才问,你这是从哪里得来的消息?

邸报啊。王世贞把邸报交给谢榛。

谢榛打开一看,只见一行文字赫然入目:浚县卢楠之狱平反。接着,上写知县陆光祖,重新审理此案,取得人证物证之后上报按察院,按察院上报刑部,冤狱得解。

谢榛流下激动的眼泪,说,攀龙在京吗?我要请客,庆贺卢楠之冤昭雪!

王世贞笑一笑,用不着你置酒,攀龙早就订好了饭店。他要在部里处理一会儿政务,让我提前过来告诉你。

谢谢于鳞,谢谢元美!

长河酒家,谢榛、李攀龙、王世贞三位,又聚在一起了。谢榛早忘了因论诗与李攀龙形成的小过节。李攀龙呢,也大度地频频举杯敬谢榛酒。李攀龙说,茂秦,没有你在京师四处奔走,卢楠之狱不可能平反。很快,卢楠就会有书信寄来了。

他又不知我的具体地址。刑部,他肯定会把书信寄到刑部的。

谢榛说,卢楠这位仁兄受罪了。他想到探访卢楠时见到的情形,不禁生出悲感。

王世贞说,我已因卢楠出狱,写了一首庆贺的诗。说完,把散发着墨香的新诗递给谢榛。谢榛接过来认真观看两遍,猛地双手把诗高举,说,好诗,好

诗。

随即,谢榛改用大碗喝酒。这样的话,他很快就八成酒了。他的脑子,如鸟飞一样快速运转。他想想卢楠、想想县丞、想想卢远,再想想刚才所读的王世贞的新诗。忽然,谢榛的诗兴强烈地迸发出来。于是,他走到书案前,写下一诗。诗的题目是《和王比部元美喜浚人卢楠冤雪之作》:

春从邹律动,近得破愁颜。心事孤灯下,年光万死间。赋成余白发,身在有青山。共尔烟霞约,飘然去不还。

李攀龙、王世贞看了一遍,齐声说好。

谢榛重新坐下,喝酒的兴致越发高了。想想四年前自己来到京师,四处为卢楠之事奔走呼号,先是住在崔元家里,因有小错而被大长公主赶出侯府。多亏了李攀龙及时帮助,掏银子在春来客舍给自己租下一间房子。想想在各部尚书面前高声朗诵卢楠赋作时的情景,谢榛自己把自己感动了。总算帮助朋友办成了一件事,总算没有空负侠义之名。

李攀龙看着谢榛,为前段时间的冷淡而内疚。谢榛大自己十几岁,只身一人在京师不容易。因为论诗产生一点不快,不能放在心里。想到这里,他端杯与谢榛喝酒,说,这下,你应该高兴了!

自然,自然。这事,还多亏了你于鳞老弟帮助。不值一提,不值一提。

果不其然,十天之后,李攀龙派人给谢榛送来一封信。谢榛打开一看,是卢楠写来的。虽经多年牢狱之灾,卢楠的文采依旧焕发。信中,卢楠用了恩同再造四个字,对谢榛解救自己的行为表示真挚的感谢,并问谢榛何时返回安阳?

谢榛马上修书,主要谈及自己在京师里的活动:参与李攀龙组织的诗社,是在京的主要事情;出诗集,出十四家诗选的事,谢榛也写了几笔。(未完待续)